

回归传统还是价值多元:当前社会性别观念研究的视角切换^{〔*〕}

顾 辉

(南京理工大学 社会学系,江苏 南京 210094)

〔摘要〕近年来,“性别观念出现了回归传统趋势”的研究结论受到了越来越多学者的认同,这种总体性判断忽视了性别观念的多元化趋势和性别平等主义发展的多种可能性,所谓回归传统不过是这种多元化趋势的一个点缀,平等主义仍然是性别观念的主流,但是平等主义性别观也越来越受到了多元化价值观的冲击,一种以尊重女性自主选择权利和在文化与身份上凸显女性主体地位的性别公正价值观念逐渐浮出人们的意识层面,引发我们对性别平等理论和政策的反思。但是反过来看,尽管性别平等的意识层面热闹非凡,但是性别不平等的现实层面却依然差强人意,女性追求性别公平公正仍然有很长的路要走。

〔关键词〕性别观念;性别平等;性别公正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20.03.012

随着性别平等国策的实施,我国的性别平等状况无论在实践上还是观念上都取得了长足进步。第三期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显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妇女在健康、教育、经济参与、婚姻家庭等方面的社会地位出现了诸多积极变化;性别观念上,女性对自我解放、独立做主、独享资源的态度和能力持续开放和不断提高,性别分工的传统观念呈松动态势。^{〔1〕}女性生存地位的变化引起了人们对性别观念的关注,但是多数学者研究表明,近年来性别观念的变迁出现了回归传统的趋势,这种总体性的判断是否真的说明人们的性别观念出现了反复?对于这种声音我们要深入细致

地分析,不能简单地用回归传统概括当前性别观念的多元化趋势。

简单来说,性别观念就是人们处理现实世界中两性社会关系的基本观念,它包含男女应当遵从怎样的社会规范、社会角色分工、性别关系模式及其行为模式等方面。^{〔2〕}人们一般认为,性别观念是性别平等现实的晴雨表,一方面,性别观念是性别平等现实在观念中的反映,它一定程度反映了现实中的性别关系;另一方面,性别观念表达了人们对性别角色和性别关系的期许,并指导着人们的性别实践。值得提出的是,从观念到现实的转化中间存在一系列不确定的影响因素,

作者简介:顾辉,南京理工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安徽省社会科学院特邀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社会分层与流动、性别社会学。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底层青年向上流动的社会机制研究”(16BSH009)的成果。

观念既不统一于现实,也不统一于行为。人们对性别不平等的认知建构既可能出自于现实遭遇,也可能出自于历史比较,也可能代表着观念持有者对相应社会行为的期许,但并非意味着必定产生相应的社会行为。因此,研究性别观念的变迁还应辩证地看待性别实践与性别观念之间的关系。

一、改革开放以来性别观念的历史变迁: 对性别观念回归传统的质疑

有关性别观念调查最具权威、数据质量最可靠、影响最大的是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该调查是由全国妇联与国家统计局联合开展的专注于妇女发展和性别平等重要议题的专题性社会综合调查,每十年进行一次。根据三期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数据,丁娟、李文分析认为社会上对传统性别角色规范仍有较高的认可程度。^[3]贾云竹、马冬玲也指出,无论是基于同期群还是同龄人的视角,城镇女性群体对“男主外,女主内”这一传统性别分工模式的认可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从现代向传统的“回潮”。^[4]杨菊华等人的研究发现,性别观念总体上趋于现代与平等,但在社会分工与文化规制方面表现出明显的差异,“男外女内”“男主女从”等性别分工观念有向传统回归的趋势。^[5]顾辉分析指出,在劳动分工、职业发展、婚姻家庭、生育、子女教育等领域,男女平等的观念有所淡化,传统观念有所回潮。^[6]许琪以“男主外,女主内”和“干得好不如嫁得好”两个指标为例研究发现,中国人的性别观念出现了明显的向传统回归的趋势,同一批中国人的性别观念在10年间的倒退要比表面上看来更加严重。^[7]其他的调查数据也支撑了类似的结论,如张乐利用CGSS2012调查数据分析表明,当代青年的性别角色意识趋于保守,两性平等处于中等偏下的水平。^[8]

上述研究对性别观念的变迁既有肯定进步的部分,也有提出回归传统的方面;既有将性别观念指标综合处理得出性别观念回归传统的结论,也有依靠核心单项指标得出类似的结论。实

际上,性别观念是一个复杂多元的概念,尽管各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都设计了10道以上的问题,但是仍然不能完整地体现出性别观念的全部内涵。同时由于性别问卷设计的复杂性,一些题项不同被访者的理解不一,存在歧义。如杨菊华等在研究中指出,随着经济社会的变迁与发展,“男主外,女主内”“干得好不如嫁得好”等提法可能有了新的概念内涵。意蕴的不同使得在认知方面也表现出很大的差异,因此,从这方面来讲,单纯地从认同度的上升或下降来看性别观念是更趋于平等或是向传统模式回归也会存在一定的不足,而调查问题的提问形式和表述的不同,带来的结果也会差异甚大。^[9]吴利娟采取话语分析的视角研究发现,目前人们赋予“嫁得好”的意义确实变得更加多元,对“嫁得好”与“干得好”之间关系的阐述也呈现出多元的特征。“嫁得好”与“干得好”的表述将婚姻家庭视为女性价值归属的性别身份定位也并非是对传统社会性别规范的简单复制或回归。^[10]由此给我们的启示是,性别观念从传统到平等的过渡,遵循的是一种二元对立的分层体系,然而在性别观念趋向现代或者说平等的过程中,“平等”的现代话语已经产生了各种解读,简单的、机械的“平等”能否真正衡量女性实践中的权益获得?因此,真正理解性别观念的回归传统必须重新审视传统到现代的线性发展观,客观看待当今性别观念的多元化趋势。

二、二元对立还是多元并存:一个新的分析框架

进入20世纪以来,有关两性关系以及婚姻家庭等领域的现代化理论占据着核心地位。现代化理论将近现代社会的发展主要视为从“传统”向“现代”的转变过程,认为“现代化”这种转变是“有益”的,理论的核心范畴围绕“传统”和“现代”的基本框架展开分析。^[11]性别观念的现代性理论,强调人们的性别观念会随着平等意识和民主化进程从传统向现代转变。持有传统性别观念的人多习惯性地认为两性间存在固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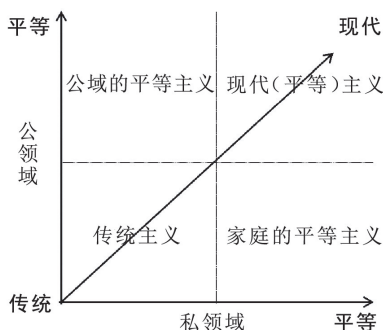
性别气质与社会分工:相信男性的性别气质为坚强、有责任感,并与女性温柔、有依赖性的性别气质对立;相信性别角色的公私领域分工,即男性主要以在公共领域的发展为主,而女性以家庭为中心;相信在两性关系上男性为主,女性为辅。现代性别观念强调男女平等,打破性别传统分工,女性进入公共领域,两性共同承担社会与家庭责任。^[12]在现代化理论线性发展观的指引下,有关妇女社会地位的认知与评价被人为地区分为进步度(现代性)和落后度(落伍性)两个维度,并由此发展出来一系列衡量指标。^[13]

虽然近年来国内外学者对现代化理论隐含的性别角色从传统主义向平等主义线性过渡的假设提出了质疑,但一些欧美性别研究的学者也开始质疑“性别平等”本身的一致性。在一些性别研究者看来,性别平等被要求肯定男性和女性之间的差异,或被强制地描述为性别角色非此即彼的对称性。第二次女权主义思想浪潮可以被认为是一种二分理论框架的一个例子,它强调必须扮演对称的角色,如在美国,男性和女性都应该参加劳动,并且应该平等地分配家庭的劳动力等。然而,越来越多的学者在细致分析性别观念的变迁时注意到性别角色态度改变的道路可能比以前想象的要复杂得多,性别的平等主义或传统主义的区别并不是唯一理解性别变迁的道路,性别观念从传统到现代(平等)主义的假定掩盖了个人自主选择的重要性。因此,Carly R. Knight 和 Mary C. Brinton 等学者建议,性别观念除了区分平等主义和传统主义之外,有必要考虑与性别角色相关的自由选择或规范命令的维度。^[14]

综上所述,理解性别观念的历史变迁及其现状,必须突破“传统—平等”的二元思维模式,迎接性别价值观念多元化的挑战。当前人们对性别平等有了多维的理解,突出表现在两性,尤其是女性的主观感受日益受到重视,性别研究必须尊重女性的自我选择,必须在女性自我选择和平等之间找到平衡。我们依据性别观念这些变化趋势,结合性别政策关注的性别关系调整,将传

统一平等的二元谱系同公共—私人领域的二元划分结合,形成性别观念的四个象限,每个象限代表性别观念的不同倾向,它们分别是传统主义、现代(平等)主义、家庭的平等主义和公领域的平等主义(如图1)。

图1 性别观念的四分类象限



提出这种分析思路是回应性别观念“传统—现代”二元分立的一个尝试,正如下面的分析指出,性别观念的多元化不仅包含着上述四种观念分类,它远超出了这些概念框架体系,甚至包含着自相矛盾的观念体系。本文提出的这四种分类体系的主要观念倾向如下:

传统主义的性别观念主张“男主外女主内”的公私领域关系;主张丈夫的发展比妻子重要,同时也强化男性的养家责任;将女性的活动限制在私领域,并且男性无论在公私领域的地位都优于女性。而现代主义的性别观强调个体的价值,肯定女性的能力和发展;强调与男性平等的受教育权利、经济参与权利、政治参与权利,与此同时,在私人领域,女性应当赋予自由生育选择权、家庭支配权以及要求男性同女性一起来承担家庭照料责任等。

家庭的平等主义倡导家庭领域内的性别平等,主张男女共同分担家务、养育责任,但是在家庭之外的领域仍持有性别本质主义观点,主张“男主外”,并且男性要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家庭的平等主义站在女性利益角度,强调男性家庭和社会双重责任。公领域的平等主义则强调公共部门以及工作(职业)等关系中的男女平等,同时也强调男女共同的养家责任,认为女性

也是家庭经济平等的支持者,即在家庭领域之外的公共领域主张两性平等,但在家庭领域中,该主义仍持保守主义观点,强调女性的养育、家务等责任而忽视男性在这方面的义务。公领域的平等主义站在男性利益角度,更强调女性的家庭和社会双重责任。

三、多元分析框架下的性别观念变迁分析

依据以上提出的分析框架,我们结合第一、二、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数据,对上述分析框架下人们的性别观念变迁进行检验,回应学者关于性别观念回归传统的结论,并深入探讨性别观念的变迁趋势。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分别于1990年、2000年和2010年开展,调查采用分层分阶段不等概率(PPS)抽样方法。1990年全国样本23740份,2000年19449份,2010年26160份。本文数据均依据人口普查数据对性别、城乡进行了加权处理。上述框架下四类性别观念操作化如下:

第一期妇女地位调查中,在“男性能力天生比女性强”“男人以社会为主,女人以家庭为主”“女性应避免在社会地位上超过她的丈夫”“男性理应承担家庭事务的外部交往”观念选择上,传统主义者持认同态度,现代主义者持否定态度;当社会承认家务劳动的社会价值时,传统主义者选择回家,现代主义者选择就业。因为第一期性格观念测量中,问卷题项中公私领域的测量指标辨识不十分清晰,因此我们没有进一步划分家庭的平等主义和公域的平等主义。

第二期妇女地位调查中,传统主义者承认“男人能力天生比女人强”,认同“男人以社会为主,女人以家庭为主”“女性应避免在社会地位上超过她的丈夫”,不同意“男人应承担一半家务”以及“在政府高层领导中至少应有30%是女性”,在配偶收入足够养家时,传统主义者不会选择工作。现代主义者在上述观念中,与传统主义者的选择恰恰相反。家庭的平等主义者认同“男

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认同“女性应避免在社会地位上超过她的丈夫”,不认同“在政府高层领导中至少应有30%是女性”,但他们认同“男人应该承担一半家务”,在配偶收入足够养家时,家庭的平等主义者不会选择出去工作。公域的平等主义者在“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女性避免超越男性的社会地位观念上持否定态度,他们否定“男人应该承担一半家务”,但认同“在政府高层领导中至少应有30%是女性”,当配偶的收入足够养家时,公域的平等主义者仍会选择工作。

第三期妇女地位调查中,传统主义者认同女性的能力比男性差,强调“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承认丈夫的发展比妻子重要、挣钱养家是男人的事情,他们不主张男人主动承担家务劳动,也不认为领导岗位上女性的比例应与男性大致相当。现代主义者在上述诸观念中与传统主义者持相反态度。家庭的平等主义者承认“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认同丈夫的发展比妻子重要、挣钱养家是男人的事情,否认女性在领导岗位的比例上应与男性相当,但是他们强调男人应该主动承担家务劳动。公域的平等主义者否认“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不同意丈夫的发展比妻子重要、挣钱养家是男人的事情,承认女性在领导岗位的比例上应与男性相当,否定男人应该主动承担家务劳动。

1. 多元性别观念的时代变迁

我们分别统计了上述四类性别观念在1990年、2000年和2010年调查中所占的比例(表1)。

表1 持四类性别主义观念者的比例变化(%)

	1990年	2000年	2010年
传统主义	3.5	0.1	0.8
现代主义	20.4	27.4	19.2
家庭的平等主义	-	1.0	6.4
公域的平等主义	-	2.5	1.4
其他	76.1	69.0	72.2

统计显示,上述四类性别观念类型仅能够概括3成左右的性别观念,绝大多数的性别观念并非包

含在概念区分的特定类型中,而是更多表现出复杂的甚至矛盾的观点倾向,例如在2010年的调查中,在认同“男主外女主内”的人中,仍有21%否认“挣钱养家主要是男人的事情”。因此,性别观念远比我们想象的复杂与多元。但是我们也可以看出,在上述四类性别观念中,现代主义的性别观始终在已知分类中占据比例最高,这说明平等的性别关系已经为大多数人接受,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倡导的马克思主义性别观对于人们性别观念和行为的塑造发挥了重要作用。

从三个年代的比较来看,现代主义的性别观总体变化不大,2010年持现代主义性别观的比例最高,达到了27.4%,但是2010年下降到了19.2%,下降了8.2个百分点,低于1990年的水平。与此同时,传统主义的性别观略有上升,由2010年的0.1%上升到2010年的0.8%。但是传统主义性别观与1990年的水平比,2010年仍有较大程度的降低。进一步分析传统主义性别观的持有者表明,1990年持传统性别观念的女性占绝大多数,其比例为69.7%,男性仅为30.3%,但是到了2010年,持传统性别观者中男性占到了81.8%。1990年和2010年比较,持传统性别观念者中居住在乡村的比例都较高,分别为93.7%和

71.4%,而在年龄分布上,不具有明显的差异。

下面我们了解一下公私领域平等主义观念的变化,尽管两种主义的性别观念在2000年和2010年被调查者中的分布都不高,但是仍然可以发现一些变化趋势。如上所述,2010年现代主义的性别观念略有下降,但与此同时家庭的平等主义观念有了较大的上升幅度,由2000年的1.0%上升到了6.4%。我们知道,家庭的平等主义性别观是站在女性权益角度强调男性的家庭和社会双重责任,可见这种类型的性别观念比例上升说明女性权益理应受到关切和保护的观念逐渐受到重视。同时我们来看公域的平等主义观念变化,这个比例由2000年的2.5%下降到2010年的1.4%,公域的平等主义观念是站在男性权益的视角强调女性的家庭和社会责任,即要求女性既要在缺乏决策权的家庭中承担家庭养育、家务等责任,又要到社会上同男性竞争以挣钱养家。持这种观念的比例下降,说明对男性片面保护的观念逐渐失去市场。

为了尽量把所有的观念纳入分析,我们对2010年的调查数据进行了聚类分析。两步聚类分析给出了聚类数为3,聚类质量尚好。我们将数据重新进行了K-means聚类,结果详见表2。

表2 三分组K-means聚类(2010年)

聚类分组	1	2	3
女人的能力不比男人差	1.4	-0.32	1.36
男人应该以社会为主,女人应该以家庭为主	0.88	-0.34	-1.14
挣钱养家主要是男人的事情	0.94	-0.29	-1.19
丈夫的发展比妻子的发展更重要	0.82	-0.39	-1.14
男人也应该主动承担家务劳动	1.36	0.25	1.16
在领导岗位上男女比例应大致相等	0.98	-0.08	0.92
N (%)	9426 (36.0%)	4803 (18.4%)	11933 (45.6%)

注:正值为性别平等取向,负值为传统观念取向;分值绝对值越高,认同度越高。

聚类分析表明,第一分组的值均为正向,即均认同性别平等取向价值观,但认同程度不一,其中“女人的能力不比男人差”和“男人也应该主动承担家务劳动”的认同度最高。第二组可以认为倾向于传统性别观念,但可以看出这种认同的程度均不高,其绝对值均小于0.5。可见,人们对

传统性别观念总体的认同度并不高。第三组的分类更倾向于家庭的平等主义,在“男主外女主内”“丈夫的发展比妻子的发展更重要”“挣钱养家主要是男人的事”等观念上持否定看法,但在女人能力、家务劳动和领导岗位比例等观念上,均持平等主义观念。值得注意的是,“男人也应

该主动承担家务”观念在3类分组中均为正向,问卷统计显示,在这个题项上,选择“非常同意”和“比较同意”的比例达到了87.6%。可见,家庭领域的平等主义已经得到了广泛认同。

综合来看,传统主义的性别观念并没有出现明显的回潮,持传统主义观念的比例仍然很低,而且相比1990年,持传统主义性别观的比例有所下降。因此,学术研究中判断“性别观念回潮”的结论应当谨慎。另外我们可以看出,现代主义性别观强调男女绝对平等的比例有所下降,但是倾向于适当保护女性权益的家庭平等主义性别观则有了一定程度的上升,这也从另一个方面表明社会越来越尊重女性的权益和自我选择,也让我们思考性别政策从强调平等转变为强调公正,以适应女性自我权利意识觉醒的新变化。

2. 性别观念与行为的不一致

为了了解持不同性别观念者在性别实践中

的表现,分析性别观念对性别行为的影响,我们选择了一些涉及公私领域及其关系的性别行为选项进行针对性的分析。

首先对持现代主义性别观念的家庭行为进行分析(表3)。在现代主义平等观念持有者中,认为在家庭中丈夫更有实权的比例为22.6%,略高于妻子20.6%的比例。男性被访者和女性被访者的差异性不大。在家庭中,仍然是妻子承担的家务劳动更多(67%),而且男性和女性在此项选择上不存在明显差异。同样,在“谁对家庭经济贡献更大”的选择中,认为丈夫的贡献更大的比例(52.4%)远高于妻子(11.5%),男性和女性在此项选择上也不存在显著差异。由此可见,持有性别平等主义观念的人,尽管在观念中他们主张男女平等,但在实际生活中,他们的行为更倾向于传统的性别分工,即“男主外女主内”的家庭和社会事务分工。

表3 持性别平等“现代主义”被访者家庭中的权责分布(%)

	谁在家庭中更有实权		谁承担的家务劳动更多		谁对家庭经济贡献更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丈夫	24.3	21.3	10.7	7.6	55.0	50.2
	21.1	20.2	65.4	68.2	10.1	12.6
	22.6	20.6	9.0	67.0	52.4	11.5
妻子	21.1	20.2	65.4	68.2	10.1	12.6
	20.2	20.6	68.2	67.0	12.6	11.5
	20.6	20.6	67.0	67.0	11.5	11.5
差不多	54.0	57.7	23.6	23.9	34.6	36.6
	54.0	57.7	23.6	23.9	34.6	36.6
	56.0	56.0	23.8	23.8	35.7	35.7

我们进一步对认同“男主外女主内”的被访者与全部被访者进行比较分析表明,传统观念持有者的家庭权责分工与所有被访者之间并不存

在显著性差异(如表4),在家庭权责分工的性别实践中,无论何种性别观念持有者,他的家庭实际权责分布都倾向于“男外女内”的传统分工。

表4 传统观念持有者与全体被访者家庭权责分布(%)

	谁在家庭中更有实权		谁承担的家务劳动更多		谁对家庭的经济贡献更大	
	传统观念者	全体	传统观念者	全体	传统观念者	全体
丈夫	41.4	35.1	8.1	8.6	70.2	64.8
妻子	16.5	18	76.2	72.7	6.1	7.7
差不多	41.6	46.3	15.5	18.5	23.2	27

综上所述,性别观念和性别行为不存在一致关系。持不同性别观念并非意味着在性别实践

中处于类似的性别关系状态。现实中的性别行为有着较强的传统惯性,“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

关系仍是家庭性别权责关系的主导。

四、结论与思考

由此可见,作为主观范畴的性别观念,它的呈现是纷繁复杂的。首先,作为“传统—现代”二元谱系的“传统”一面,它构成性别不平等的事实与价值基础,其所涵盖的基本内容及其价值倾向在不同学派的学者中有较一致的认同。但是谱系的另一端,人们对“现代”或者“平等”的理解越来越多元化,存在诸多分歧。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市场改革加快了利益主体的多元化与阶层的分化,女性群体因教育水平、收入待遇等方面不同而严重分化,反映在价值层面,不同阶层地位和利益群体的女性对性别关系的认知和诉求发生了变化,出现了多元化趋势。这样,用单一标准衡量男女平等就会面临着重重困难,性别公正的理论转向恰恰反映了多元的诉求。^[15]在这种价值判断下,女性自身的选择权利被凸显出来,而性别公正理论从个体层面上要求尊重女性的自我判断与价值选择,在文化和身份上承认女性的主体地位,由此产生了尊重性别差异基础上的“公平主义”性别价值观。

其次,在这种性别观念多元化趋势下,所谓性别观念回归传统也不过是这种多元化趋势的一种点缀。实际上,性别观念指标是多维度的,至少包含着两性能力与价值判断、性别分工与角色规范、两性权利与责任、男女平等与性别歧视认知和评价等多个维度,性别观念的传统主义者在上述诸方面均持有压迫和剥削女性的价值判断,至少在现实中越来越失去了存在的市场。随着新时期妇女利益群体的分化与整合,以及国家倡导公平公正的核心价值观念在推进性别平等国策中发挥作用,我们可以预测人们的性别权利意识将会逐渐增强,多元化和包容性的性别平等观念将主导性别观念潮流。

最后,我们应该深入到性别观念回潮表象后的理论和政策反思,认真梳理当代女性面临的

“现实的”而不是“观念的”性别困境。这是因为性别的态度和行为并非是一致的,态度只是提供了行为一种心理上的可能性,并不是决定行为的全部因素。尽管性别观念出现了多元化趋势,不同的人性别观念上甚至出现矛盾的状况,但是现实中的男女在性别角色分工、两性权利与责任等方面存在的性别差异并没有因为持有不同性别观念而存在显著性差异,也就是说,男女不平等的现实较为顽固地独立于性别观念之上,尤其是在经济收入、政治参与以及家庭决策、家务分工等领域,女性的社会地位仍需要政策推动以获得较大的改善。

注释:

[1][3][13]丁娟、李文:《关于妇女社会地位认知与态度基本状况的分析与思考》,《山东女子学院学报》2012年第6期。

[2][12]刘爱玉、佟新:《性别观念现状及其影响因素——基于第三期全国妇女地位调查》,《中国社会科学》2014年第2期。

[4]贾云竹、马冬玲:《性别观念变迁的多视角考量:以“男主外,女主内”为例》,《妇女研究论丛》2015年第3期。

[5][9]杨菊华、李红娟、朱格:《近20年中国人性别观念的变动趋势与特点分析》,《妇女研究论丛》2014年第6期。

[6]顾辉:《国家、市场与传统社会性别观念回潮》,《学术界》2013年第6期。

[7]许琪:《中国人性别观念的变迁趋势、来源和异质性——以“男主外,女主内”和“干得好不如嫁得好”两个指标为例》,《妇女研究论丛》2016年第3期。

[8]张乐:《当代青年的性别角色、家庭观念及其塑造——来自CGSS的数据分析》,《中国青年研究》2017年第4期。

[10]吴利娟:《多元表述中的社会性别规范生产——对“嫁得好”与“干得好”的话语分析》,《中华女子学院学报》2017年第1期。

[11]唐灿:《家庭现代化理论及其发展的回顾与评述》,《社会学研究》2010年第3期。

[14]Carly R. Knight and Mary C. Brinton, “One Egalitarianism or Several? Two Decades of Gender Role Attitude Change in Europ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ume 122, Number 5 (March 2017), pp. 1485 – 1532.

[15]闵冬潮:《平等的中断——反思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男女平等与性别公正问题》,《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4期。

[责任编辑:刘姝媛]